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人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	客户家数	707家	

(含A、B股) 审计情况	审计收费总额	7.20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9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年3月6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3、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纪律处分2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2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2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4人次、纪律处分1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王焕森	林振华	贝柳辉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4年	2020年	2011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4年	2014年	2009年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2019年	2024年	2011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近三年签署了深深房、深赛格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近三年签署了海正生材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 3 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王焕森、签字注册会计师林振华、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贝柳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 2025 年度审计费用预计为 9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7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15 万元）。审计收费定价主要根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综合考虑参与审计工作人员的经验、级别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调研评价，于2025年4月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对天健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执业质量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天健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同意续聘其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进行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7日